

证券代码：871313

证券简称：龙生茶业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云南龙生茶业股份有限公司

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5 月 17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十一楼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- 4.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朱启忠先生
- 6.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85,023,816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8.48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1.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- 2.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- 3.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上披露的《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3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

普通股同意股数 85,023,816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上披露的《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4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

普通股同意股数 85,023,816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上披露的《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5）、《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6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

普通股同意股数 85,023,816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上披露的《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3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

普通股同意股数 85,023,816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上披露的《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3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

普通股同意股数 85,023,816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

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 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 上披露的《云南龙生茶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3-017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

普通股同意股数 85,023,816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云南五木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李青松、张思麒律师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见证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，符合国家法律、法规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规定以及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；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；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合法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的审议事项以及表决方式、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一、《云南龙生茶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记录》；
- 二、《云南龙生茶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；

云南龙生茶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5 月 17 日